

中央警察大學 104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試題

所 別：警察政策研究所(警察法學組)
刑事警察研究所(刑事司法組)
法律學研究所
科 目：刑法及刑事訴訟法

作答注意事項：

- 1.本試題共 4 題，每題各 25 分；共 2 頁。
- 2.不用抄題，可不按題目次序作答，但應書寫題號。
- 3.禁用鉛筆作答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員警 X 為追訴人口販賣集團仲介國際賣淫行為，要求線民 Y 喬裝媽媽桑設局安排狂歡派對，經 Y 聯絡人蛇集團首腦 Z 女介紹旗下受騙來台打工外國女子，但於某五星級飯店見面交談互動過程，因女子開價 10 萬元，Y 喊價 3 萬元，雙方討價還價終未成局，不歡而散。其後，警方仍依蒐證錄影帶及相關卷證移送，試問 X 員警、Y 線民以及 Z 女行為應如何論處罪責？
- 二、A 律師接受被告委任，於司法警察偵訊時陪同在場，過程中 A 律師亦坐於偵訊室內一隅自作雜記。惟本項偵訊即將結束之時，A 律師為協助被告閱覽筆錄記載走近被告身旁，卻遭 B 司法警察拒絕，將其強行推出訊問室外，並阻止進入訊問室繼續執行職務。試問，有關本項司法警察偵訊筆錄證據能力應如何評價？
- 三、甲是兼職的計程車司機，大部分選擇下班後夜間開車，乙與甲在工作場所不合，心想如何藉機可以教訓或陷害甲。某日乙知道甲晚上要再開車兼職，故表關心，將預先準備好摻有睡眠藥物之蠻牛飲料交給甲飲用。接到飲料的甲，恰巧當日頗感疲憊，不疑有他，直接一飲而盡。然正準備開車營業時，乙的女友丙恰有急事要辦，催甲載她，甲只好一口答應。為符合丙要求，甲車速頗快，經過一段時間後藥效漸次發作，甲雖自信沒問題，但因一時恍神而撞上路樹，結果甲重傷、丙死亡，乙知道丙的死亡痛不欲生。試問乙有何刑責？

四、甲傷害乙，乙提出告訴，經警察機關受理後，甲承認犯行並請求乙之原諒。

乙經思考再三，同意甲之道歉與精神上之賠償，乃向警察機關撤回告訴。

試問：

- (一) 經乙撤回之告訴，其法律上之效果如何？
- (二) 警察機關對於此一撤回之告訴，依法應作如何之處理？
- (三) 本案乙之告訴撤回與警察機關之處理，對檢察官而言，有何法律上之效果？